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材料于 2016 年 4 月 9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全体董事。
-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8 人。
- （五）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金长山先生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本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 15,792,237.58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0,196,318.06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560,339,114.00 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540,142,795.94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提取法定公积金，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将形成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审议通过《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 2015 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1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预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提议，续聘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对审计服务费，拟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将形成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4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4 名非关联董事参加表决。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将形成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预案》

为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度不超过 10.4 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内容包括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信用品种，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为方便办理，拟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金额，并由经营层具体负责办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将形成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6 年融资租赁销售业务担保额度的预案》

为扩大市场销售，公司与山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总金额不超过 5 亿元，期限一年。在此额度内，符合条件、购买公司客车的客户可按有关规定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提供回购担保。

为扩大市场销售，公司与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金额不超过 1 亿元）、中国金融租赁有限公司（金额不超过 3 亿元）、华融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金额不超过 1.5 亿元）、江苏金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金额不超过 1 亿元）、诚泰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金额不超过 3 亿元）、北京开元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金额不超过 3 亿元）等其他融资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总金额不超过 16.5 亿元，期限一年。在此额度内，符合条件、购买公司客车的客户可按有关规定办理融资租赁业务，公司提供回购担保。

为方便办理，拟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上述授信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金额，并由经营层具体负责办理。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将形成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5、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重工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关联交易预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规定，公司董事会不存在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预案将形成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6、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销售公司的预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7、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